河北省图书馆学会

**冀图学字【2022】05**

**阅读推广人培育计划及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活动指南**

引领新风尚“大家读”——河北省全民阅读比赛已经在全省广泛展开。其中，该赛事的第二项，即阅读推广人培育计划及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为本年度新创办的活动，为保证活动顺利进行，明确各级图书馆的职责任务以及进度安排，特制定本指南。

一、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负责人或管理员培训（2022年11月10日前完成）

各级图书馆指定专人作为本馆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负责人或管理员，负责本馆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的建立与管理。

省文化和旅游厅向各图书馆发放《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系统操作手册（电脑端）》，与省图书馆学会、省图书馆共同指导各级图书馆按要求注册本单位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管理帐户，并指导下级图书馆注册该单位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管理帐户。

省文化和旅游厅与省图书馆学会、省图书馆共同对各级图书馆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负责人或管理员进行指导培训，指导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负责人或管理员学习运用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系统。

二、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建立与管理（2022年11月15日前完成首批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组建）

各级图书馆单独进行阅读推广人的招募与管理，组建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其中县区级图书馆除负责招募与管理本馆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之外，还负责与所属乡镇（街道）文化站共同管理由乡镇（街道）文化站招募的阅读推广人队伍。

报名阅读推广人的志愿者应为在河北省工作、生活的常住居民（未满18 周岁的报名者需经其法定监护人同意）；有志愿服务精神，对阅读推广工作热忱并愿意参与推广活动；遵纪守法、履行职责，有责任感和使命感，能自觉服从全民阅读活动相关推广工作安排；具有开展阅读推广工作所需的能力和时间。

参与阅读推广人培育计划及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的各级文化和旅游志愿者须通过“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微信公众号进行注册，按所归属的区域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团队进行报名并完成培训考核后方可成为阅读推广人。各图书馆应辅导所招募的阅读推广人报名，并对阅读推广人报名信息进行审核与管理。

上级图书馆可对本地区所有注册阅读推广人信息进行管理。

各级图书馆、乡镇（街道）文化站应持续开展阅读推广人志愿者招募，将优秀的阅读推广志愿者吸收到阅读推广人志愿服务队伍中来。

按照在全省范围内打造一支“万名阅读推广人”常备队伍的精神要求，每个图书馆至少培育20名阅读推广人，每个乡镇（街道）文化站至少培育5名阅读推广人，鼓励创新阅读推广形式，引领阅读新风尚。

三、阅读推广人培训与测试（2022年11月20日前完成）

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图书馆学会、省图书馆于11月5日前完成首期河北省阅读推广人培训的课程视频录制与测试题目编写以及系统测试工作。

参与阅读推广人培育计划及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的志愿者应于11月20日前自行完成培训课程视频的学习，并通过线上测试。省文化和旅游厅对通过测试的志愿者授予“河北省阅读推广人”称号并颁发电子证书。

阅读推广人通过测试、获得“河北省阅读推广人”称号后即可组织开展阅读推广活动。

各级图书馆、乡镇（街道）文化站在首批阅读推广人培训完成后，要适时更新阅读推广人培训课程内容，并及时对新吸纳的阅读推广人进行培训。

四、首届县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2022年11月21日至12月31日）

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采取各级公共图书馆、乡镇（街道）文化站推荐和个人自荐相结合的方式报名参赛，参赛人员应为已取得“河北省阅读推广人”称号的志愿者。

首届县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县级图书馆组织实施，应根据需要组成专门的评审专家组，以保证赛事的公开公平公正。

参赛范围为县级图书馆、乡镇（街道）文化站招募的正式阅读推广人。阅读推广活动参赛案例要具有创新亮点、互动性强、可操作可借鉴、便于推广、可持续发展等特点。特别鼓励策划推出针对特殊群体阅读推广活动的创新案例。案例内容限定2000字以内，可添加图片和视频，图片不超过5张，视频时长3-5分钟。

乡镇（街道）文化站应从阅读推广人中推选不低于3人参加县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县级图书馆应通过比赛，选拔不少于10人参加市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

在此期间，市级图书馆应完成从本馆阅读推广人中选拔15人作为参加首届市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人选的工作。

五、首届市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2023年1月1日至2月20日）

首届市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由市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市级图书馆组织实施，应根据需要组成专门的评审专家组，以保证赛事的公开公平公正。

参赛范围为市级图书馆选拔产生的阅读推广人、各县级比赛推选的阅读推广人。同一选手参加各级比赛的案例原则上要相同。

市级图书馆应通过比赛，选拔不少于20人参加省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定州市、辛集市图书馆应选拔不少于10人参加省级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

在此期间，省图书馆学会、省图书馆应完成从本馆阅读推广人中选拔20人作为参加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人选的工作。

五、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2023年2月21日至3月31日）

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由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图书馆学会、省图书馆组织实施，应根据需要组成专门的评审专家组，以保证赛事的公开公平公正。

参赛范围为省图书馆选拔产生的阅读推广人、各市级比赛推选的阅读推广人。

通过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评选出优秀阅读推广活动案例一等奖10个、二等奖30个、三等奖50 个，优秀组织单位奖10个。

六、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表彰与成果展示（2023年4月23日）

首届河北省阅读推广活动案例比赛为引领新风尚“大家读”——河北省全民阅读比赛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扩大活动影响，总结活动经验，表彰奖励先进，于2023年4月23日与“大家读”活动的另一项活动燕赵少年读书系列活动共同举办表彰与成果总结展示大会，为获奖个人及单位颁奖，同时启动2023年度引领新风尚“大家读”——河北省全民阅读比赛活动。

七、工作调度推进

以“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高度认识在全省常态化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赛事活动的重要意义，各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对本辖区各县（市、区）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赛事活动工作进行调度，对本辖区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赛事活动工作进行强力动员部署和大力推进。

每月26日前，县、市级图书馆应将本辖区“大家读”群众文化赛事活动开展情况逐级汇总上报至省图书馆学会， 省图书馆学会汇总全省情况后报至省文旅厅公共服务处。

河北省图书馆学会

2022年11月1日